

证券代码：839392

证券简称：鹏程新材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哈尔滨鹏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0月13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晓明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有关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0,680,0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05%。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无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群力支行申请借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因发展需要拟向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群力支行申请 3000 万流动资金贷款，期限 3 年循环，年利率约 4.7%，实际利率以签署的合同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68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哈尔滨鹏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哈尔滨鹏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哈尔滨鹏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13 日